浉河区畜牧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畜牧局概况

1. 主要职能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浉河区畜牧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三、关于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浉河区畜牧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浉河区畜牧局单位机关内设5个职能科室（办公室、畜牧股、防疫检疫股、医政药政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和4个二级归口预算单位（浉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浉河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浉河区畜牧工作站、浉河区饲草饲料站）。

浉河区畜牧局单位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共有编制93 人，其中：行政编制15 人，事业编制78人；在职职工52人，行政退休人员3人，事业退休12人，自筹退休1人。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发展畜牧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指导全区畜牧业生产生；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畜牧、兽医、饲料行业的地方性法规及实施办法。

（二）负责拟定全区畜牧业发展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按照审批权限，负责畜牧业基地项目的审定、论证、申报和实施指导、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畜牧、兽医、饲料行业等有关对外联络、协调工作。

（四）负责全区畜禽防疫、动物及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检疫检验、动物防疫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兽医药政监督管理工作；发布病情并组织扑灭。

（五）负责全区种畜禽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饲草饲料的开发及草场建设、保护和监理工作。

（六）负责畜牧、兽医、兽药、饲料的行业管理和畜牧业产品的质量标准管理，指导学会、行业协会工作。

（七）研究制订全区畜牧业科技、教育、培训、技术推广规划，组织重大科研课题的技术攻关和重大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工作室负责全区畜牧兽医科技推广队伍建设和基层畜牧兽医站的管理；指导协调畜牧业服务体系建设部负责畜牧环保工作的组织实施。

（八）负责畜牧行业执法资格证的审核和管理工作室负责纠正畜牧行政执法不当和违法行业；负责畜牧行业行政复议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理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区畜牧局2017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浉河区畜牧局、浉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浉河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浉河区畜牧工作站、浉河区饲草饲料站。

第二部分

浉河区畜牧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收入576.75万元，支出576.75万元。与2016年决算数字489.7万元相比，收入、支出各增加87.05万元，减少17.7%。

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事业发展专项支出减少。

**二、关于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年收入576.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6.75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年支出576.75万元，按用途划分为：工资福利支出340.85万元，占59.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81万元，占10.4%；商品服务支出168.68万元，占29.2%；其他资本性支出7.4万元，占1.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576.75万元。与2016年决算489.7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7.05万元，增长17.7%。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6.7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7.05万元，增长17.7%。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6.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6.75万元，占100%。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42.42万元，支出决算为57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机关运行经费及“三公”经费的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6.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0.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68.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交通费、差旅费、水电费、维修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其他资本性**支出7.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用预算为5.5万元，公务用车及公务车购置费用预算为4.5万元，因公出国（出境）费用为0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4.5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购买保险和保养等。2017年期末，浉河区畜牧局只有一辆执法执勤车辆。

1. 公务接待费支出5.5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为5.5万元。全年共接待127批次，762人。主要用于外来单位考察学习接待及本单位对突击性工作所需加班餐支出。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决算减少7.02万元，下降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减少1.84万元，下降1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5.18万元，下降49%。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浉河区畜牧局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一是在稳抓稳打中举全局之力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党组书记带领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按照区里要求到浉河港的陡坡村、吴家店的太阳坡村、楼房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100余人次，解决实际问题20余件，投入帮扶资金1万余元。为落实产业扶贫政策，我局充分了解包保的9户贫困户实际情况，结合乡镇村“多彩田园”工程建设，帮助有养殖意愿的贫困户在南阳引进了种兔，帮助谋划产业脱贫。加大第一书记的支持力度，畜牧局举全局之力，对我局第一书记所包保的吴家店楼畈村相关扶贫方面的人、财、物和部门政策落实保障到位。**二是在履职尽责中克难攻坚完成出山的移民搬迁。**在出山店水库移民拆迁工作中，党组书记带头，党组成员坚守工作第一线，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全面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交办的20户拆迁任务。**三是在集中精力中迎难而上抓创文创卫工作。**在人员较少任务繁重的情况下，我局合理调配人员做好创文创卫日常管理工作。根据市创卫指挥部“九项攻坚行动”要求，浉河区新建一个畜禽集中屠宰场，接到区政府安排的任务后，我局积极行动集中精力谋划全区畜禽屠宰场项目建设，屠宰场包括禽类、牛羊、犬猫兔三个屠宰功能区，项目已开工建设，牛羊屠宰场场地已经硬化完毕，厂房钢架结构已订货。**四是在落实责任中不断加强信访稳定工作**。畜牧局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工作，根据信访案件需要随时召开党组会议研究信访稳定工作，同时成立了局长为组长，3名副局长为副组长的责任领导小组，机关全部工作人员参与进行责任包保。**一是**为了十九大期间安全信访，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对重点信访人加强政策解释，政策宣传，建立了保包责任制24小时稳控，积极协调多个部门解决其反应的问题，给予生活救助。**二是**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根据我局3名退役士兵具体情况，目前已经分类解决落实。**三是**统筹做好畜牧系统信访问题，积极排查乡村兽医特殊群体的信访苗头。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8.7万元，比2016年减少28.6万元，下降14.5%。

1.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单位和所属二级机构全年所需办公设备购置。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浉河区畜牧局共有车辆1辆，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固定资产收益情况。

 2017年，本单位无固定资产收益。

1.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年，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未做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ＸＸ刊物发行收入，ＸＸ协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ＸＸ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请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参照《201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对口中央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填写）：**是指ＸＸ厅（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ＸＸ厅（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立法、决算编审、资产产权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9. **……**
10. **……**
11. **……**
12.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